

附件

## 长治市壶关县督办问题清单

序号	检查时间	城市	县区	乡镇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存在问题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16-D003-SX	11月28日	长治	壶关县	龙泉镇	壶关煤销热力有限公司	山西省长治市壶关县 S225	现场检查时,该企业正在生产,2017年11月26日长治市启动橙色预警(II级)。存在问题:该公司有运输车辆出入,未按照《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治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通知》(长政办发【2014】117号)要求停止运输。	调查核实,未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的,根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二十一条第二款处罚。	12月20日前
16-D004-SX	11月27日	长治	壶关县	常平办事处	山西常平钢铁熔剂有限公司(石料厂)	长治市壶关县常平办事处	现场检查时企业停产中,存在问题:物料堆场未覆盖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;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,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	12月20日前

序号	检查时间	城市	县区	乡镇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存在问题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16-D005-SX	11月28日	长治	壶关县	龙泉镇	山西壶化集团有限公司	山西省长治市壶关县化工路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正在生产，10蒸吨燃煤锅炉在壶关县龙泉镇属建成区，在锅炉淘汰名单内。存在问题：根据《长治市2017-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》（长政办发〔2017〕137号），要求10蒸吨的燃煤锅炉2017年10月底前完成淘汰，该企业10蒸吨的燃煤锅炉仍在生产使用，淘汰工作滞后。	严格按照要求对燃煤小锅炉实施淘汰或改造。	12月20日前